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Tianjin Port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82)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合併營業額增加18%至港幣572,000,000元，盈利為港幣118,000,000元，按年增長11% (不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利息收入)
 - 散貨處理業務營業額增長3%，而每噸平均費用增加29%
 - 集裝箱吞吐量增加15%至1,350,000標箱
 - 收購聯盟國際40%權益的事項將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完成
 - 邊際經營利潤持續上升，按不包括非經常項目基準計算達至*28.2%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26.6%)
 - 已就歐亞國際取得所有批准，進度符合原本的計劃
 - 與楓樹成立物流合營公司
 - 中期股息2.7港仙，派息率為41%
- * 不包括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一筆過首次公開發售利息收入以及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因港幣存款產生的非經常匯兌虧損。

中期業績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綜合損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		
營業額	3	572,418	486,988
營業稅		(17,471)	(14,770)
銷售成本		<u>(252,037)</u>	<u>(221,105)</u>
毛利		302,910	251,113
其他收入	4	14,669	105,928
行政開支		(145,800)	(125,477)
其他經營開支		<u>(28,186)</u>	<u>(4,649)</u>
經營溢利	5	143,593	226,915
融資成本	6	(1,963)	(4,077)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		<u>570</u>	<u>55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2,200	223,389
所得稅	7	<u>(24,215)</u>	<u>(19,524)</u>
本期間溢利		<u>117,985</u>	<u>203,865</u>
應佔方：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7,839	203,982
少數股東權益		<u>146</u>	<u>(117)</u>
		<u>117,985</u>	<u>203,865</u>
每股盈利	8		
— 基本		<u>6.6 港仙</u>	<u>16.2 港仙</u>
— 攤薄		<u>6.6 港仙</u>	<u>16.2 港仙</u>
股息	9	<u>48,252</u>	<u>—</u>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745,266	731,85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64,033	1,742,99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7,796	25,9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113	4,96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4,172	13,748
		<u>2,556,380</u>	<u>2,519,505</u>
流動資產			
存貨		2,394	1,9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41,216	69,63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9,981	9,68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92,002	926,395
		<u>845,593</u>	<u>1,007,684</u>
總資產		<u>3,401,973</u>	<u>3,527,189</u>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8,710	178,670
其他儲備		2,250,501	2,153,431
保留溢利		742,855	666,119
		<u>3,172,066</u>	<u>2,998,220</u>
少數股東權益		<u>3,935</u>	<u>3,788</u>
總權益		<u>3,176,001</u>	<u>3,002,008</u>
負債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99,135	159,65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71,435	237,332
借款，無抵押		41,068	119,52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334	8,672
		<u>225,972</u>	<u>525,181</u>
總權益及負債		<u>3,401,973</u>	<u>3,527,189</u>
流動資產淨值		<u>619,621</u>	<u>482,50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176,001</u>	<u>3,002,008</u>

1 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二日刊發的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所披露，根據為籌備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八日成為優好投資有限公司（「優好投資」）和亮日投資有限公司（「亮日投資」）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編製。

進行上文附註1所述的重組後，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合併會計法編製，猶如本公司於所呈報的期間一直為本集團旗下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董事認為，按上述基準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能更公平呈報本集團的整體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本公司二零零六年年報一併閱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用下列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新訂／修訂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資本披露修訂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7號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的 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股份付款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

採納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須作出的全面披露將於年末的財務報表中披露。

本集團並無採納下列已頒布但於二零零七年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變更的影響，並預期該等變更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財務股份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3 分類資料及營業額

本集團於整個有關期間之唯一業務為提供港口服務。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所有業務資產、業務經營及客戶均在中國。故此，並無獨立呈列業務或地區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均與港口服務相關，現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集裝箱處理	385,437	307,313
非集裝箱貨物裝卸	179,209	173,486
儲存及代理費	7,772	6,189
	<u>572,418</u>	<u>486,988</u>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 首次公開招股資金存款	—	97,574
— 銀行存款	13,383	6,060
其他	1,286	2,294
	<u>14,669</u>	<u>105,928</u>

5 經營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已(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	50,219	40,492
土地使用權租約款項攤銷	8,983	3,129
壞賬撥備撥回	(3,312)	(4,286)
經營租約支出		
— 關連人士	—	10,412
— 其他	13,504	12,848
功能貨幣匯兌虧損	18,003	—

6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1,963	4,077
--------------	--------------

7 所得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當期

24,215	19,524
---------------	---------------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按照期內本集團各附屬公司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適用稅率計算。

本集團兩家主要附屬公司之適用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為15%。

8 每股盈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7,839 203,982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股份數目(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86,791 1,257,239

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行使購股權對每股盈利之攤薄影響並不重大。

9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已派二零零六年期末股息，每股2.3港仙

41,103 —

已宣派二零零七年中期股息，每股2.7港仙

48,252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宣派每股普通股2.7港仙的中期股息。宣派股息並未以應付股息反映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惟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反映為保留溢利之分配。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一般而言，本集團給予其客戶約30至180日信貸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減去撥備後)為港幣124,231,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54,159,000元)及其賬齡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已經審核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0至30日	101,746	53,327
31至90日	22,102	832
91至180日	383	—
	<u>124,231</u>	<u>54,159</u>

業務及業績回顧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572,4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7.5%。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約為港幣117,8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0.7% (按扣除首次公開發售利息收入的基準計算)。本集團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的每股基本盈利為6.6港仙，較去年同期之8.5港仙(按扣除首次公開發售利息收入的基準計算)減少22.4%，下降乃由於去年五月首次公開發售的攤薄影響所致。

由於人民幣升值，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期間錄得港幣18,000,000元的匯兌虧損(二零零六年中期:無)。該匯兌虧損乃從期內所持的港幣現金存款(主要為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所產生。本集團計劃在未來數個月內利用大部份餘下的港幣現金結存支付日後的投資項目或資本開支。因此，人民幣升值對港幣存款造成之一次性匯兌影響屬非經常性及非經營性質。

本集團獲得驕人的業績乃受惠於提升處理效率、改善產品組合和有效控制成本。此等內部改善產生的協同效益，加上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強勁增長及貿易量擴大等利好外圍因素，特別是渤海地區表現尤其突出，使本公司獲益不淺。

股息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7港仙(二零零六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或前後向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七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至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業務回顧

於二零零七年，中國經濟持續迅速發展，國內生產總值於本年度上半年增長率達11.5%，擠身全球前列位置。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中國的外貿總值為9,810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3.3%。天津港位於環渤海區域的核心，並處於受惠國家經濟增長的有利位置。此外，自中國於二零零六年年初公布第十一個五年規劃後，天津港擁有獨一無二的發展潛力，足以成為國內其中一個主要國際航運中心及物流中心，與深圳和上海浦東的港口設施看齊。另外，中央政府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批准東疆保稅區(「東疆」)之方案，決定直接於天津港內設立全中國最大的自由貿易區，此舉進一步加強了天津港的發展優勢。

天津港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總吞吐量為1.57億噸，年增長率為22.9%，按總吞吐量計，為環渤海區域最大港口，僅次於上海、寧波和廣州成為全國第四大港口。就集裝箱處理而言，期內總吞吐量達到3,360,000標箱，年增長率為20.8%。藉健康的增長，天津港按集裝箱的處理數量計繼續位居中國第六大集裝箱港口之列。

在這些宏觀經濟環境下，本集團憑藉其現有業務的自然增長，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表現，特別是集裝箱處理業務的增長率超越天津港內其他大部份營運商，由此可見本公司的業務增長驕人。

本集團期內的綜合毛利率為52.9%，與去年同期比較雖然僅輕微增加1.3%，但卻意義重大。取得理想業績的原因，乃由於本集團積極改變產品組合，增加利潤率較高的產品所佔比例所致。期內，集裝箱處理之營業額佔總營業額67.3%，而去年同期則僅為63.1%。期內鋼材之營業額亦錄得大幅增長，佔非集裝箱處理之總營業額63.4%(二零零六年：26.7%)。

本集團期內之綜合經營毛利率(扣除非經常性匯兌虧損)為28.2%，去年同期則為26.6%(扣除首次公開發售利息收入)，如預期般保持增長。本集團整體經營利潤率不斷改善，是其改善營業額架構、強化規模經濟、提高營運效率及採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的結果。本集團管理層致力於持續提高本集團的經營毛利率。按分部分析的吞吐量的概要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六月	二零零七年 六月
吞吐量						
集裝箱(千標箱)	1,491	1,808	2,050	2,490	1,173	1,353
非集裝箱(百萬噸)	15.2	18.7	18.3	16.6	8.1	6.5

集裝箱處理業務

本集團目前有五個全資擁有的集裝箱處理泊位，碼頭總長1,590米，設計集裝箱吞吐能力為每年約1,920,000標箱。本公司擁有先進設備，例如超級巴拿馬級碼頭集裝箱起重機，使本公司得以處理裝載量最高達10,000標箱的最大型集裝箱貨運船。我們估計，我們的集裝箱起重機目前平均每小時可處理約36個集裝箱，使本集團成為同區最優秀。上述優勢令本集團成為天津甚至中國最有效率的港口營運商之一。本集團的集裝箱處理能力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合共超過6,000,000標箱，視乎：(1)收購聯盟國際的40%權益及(2)本集團擁有40%權益的歐亞國際投入營運而定。

儘管期內沒有增加新的處理能力，本集團的集裝箱處理業務的吞吐量仍能保持15.3%的自然增長，總吞吐量達1,350,000標箱。有關增長與以下兩項帶動因素有關：(1)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天津港的顯著增長，以及(2)政府宣布有關出口退稅的新政策對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前的出口貿易額增長產生正面影響。集裝箱處理業務以吞吐量計出現15.3%的增長，使營業額增加至港幣385,400,000元及毛利率增長36.0%。平均單價較二零零六年的平均單價增加6.9%至每標箱285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期內外貿貨物比例增加以及人民幣升值所帶動。

期內我們在天津港佔有的市場份額為40.3%，一如預期較去年同期的市場份額42.0%輕微下跌。然而，我們相信於收購聯盟國際、歐亞國際投入營運及透過在短至中期內進一步提高現有碼頭的效率後，我們的市場份額將會大幅提升。

非集裝箱貨物處理業務

本集團目前於七個全資擁有的深水泊位經營非集裝箱處理業務，碼頭總長1,459米。最大泊位可供載重超過70,000噸的船隻停泊，使本公司成為天津港最大的單一散貨裝卸公司(以泊位能力計)。我們處理的非集裝箱貨物類別主要為鋼材、糧食及其他一般貨物。

由於環保原因，我們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已徹底退出煤炭處理業務。於整個回顧期間內，煤炭吞吐量顯著減少，反映業務重新布局的過程。我們為配合停止煤炭處理業務而採取的策略為改善產品組合、促使單價提升、加快引入具潛力的產品，以及維持我們於鋼材和糧食等領域的領導地位。迄今為止，我們在提高非集裝箱貨物處理業務整體盈利能力方面的策略十分奏效。

本集團於回顧期間內錄得吞吐量6,500,000噸，較去年同期下降20.0%。然而，於回顧期間內營業額達港幣179,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長3.3%。每噸平均單價為港幣27.7元，去年則為港幣21.7元，平均單價增加港幣6.0元或27.6%。能取得如此佳績反映本集團在減低停止煤炭處理業務影響的能力。

本集團的長遠目標之一為將鋼材發展成為旗艦產品。為達成此目標，我們於二零零六年八月成立鋼材分撥中心，並與區內具影響力的鋼材分銷商合作。該中心為天津港內首間及唯一一間鋼材物流公司。本集團的鋼材處理量達到破記錄的4,400,000噸，較去年同期增長137%。表現傑出部份由於區內的鋼材生產量及出口量大幅增長所致，但主要與本集團管理層於二零零六年成立鋼材分撥中心的努力有關。本集團亦付出約港幣20,000,000元擴充設施，以增加本集團的鋼材處理能力。

除了鋼材外，糧食亦是本公司散貨業務旗下另一類主要產品。然而，由於期內進口大豆大幅下跌，我們僅處理了600,000噸糧食，較去年上半年大幅減少51.9%。業績欠佳乃由於兩項主要因素影響大豆的進口：國內大豆豐收及政府鼓勵使用本地大豆的臨時措施。本集團預期，有關情況會在政府終止有關臨時政策後有所改善。由於我們擁有天津港獨有的糧食貨物處理設施，我們將繼續透過各種市場推廣活動吸引新的糧食入口業務。

前景

第十一個五年規劃

中國經濟過去二十年的驚人增長極大地促進了國內主要港口的發展，有利的市場條件大大地推動珠江三角洲、長江三角洲及渤海灣地區主要港口的壯大。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中國政府公布第十一個五年規劃（「規劃」），把濱海新區列入國家發展戰略。濱海新區成為中國經濟增長的第三極。除華南的深圳及華中的上海外，天津港將定位為華北的國際航運中心及物流中心。

規劃指出在未來數年共投資人民幣366億元用於提升港口基礎設施。天津港將擁有可供250,000噸船隻使用的航道，預期於本年底落成。預期集裝箱吞吐量於二零一零年達到12,000,000標箱的目標。同時，規劃加速提升連繫天津與內陸地區之間的運輸網絡的步伐，這將包括興建新鐵路和公路的計劃。規劃將推動區內強勁的國內生產總值和貿易量增長，從而推動該港口地區吞吐量進一步增長。

東疆港區

中央政府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正式批准位於天津港北面的東疆保稅區（「東疆港區」）。東疆港區總面積約33平方公里，竣工後將為中國最大的自由保稅區。東疆港區計劃分為三個主區，分別為(1)碼頭營運、(2)物流加工及(3)綜合配套服務。預期東疆港區亦將提供最少五項主要服務類別，涵蓋(1)集裝箱處理、(2)物流、(3)業務支援服務、(4)住宿及(5)休閒和旅游。根據東疆港區的開發藍本，該半島之中部面積估計約10平方公里，將撥作提供港口物流服務之用。

本集團是天津港內經營歷史最悠久的營運商，所佔市場份額重大，尤以集裝箱處理業務為甚。本公司將利用其經驗及資歷，就東疆港區的開發及規劃階段洽商出可能的最佳結果。除了傳統的貨物處理業務外，本公司亦積極發掘進軍港口物流業務的可能性。本公司的長遠戰略目標為集中發展集裝箱處理及港口物流業務，作為未來增長的火車頭。

成立物流合營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集團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Mapletree Investment Pte Ltd（「楓樹」，為新加坡主要房地產及物流業務營運商）的附屬公司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公司成立天津港港豐保稅物流有限公司（「港豐」），擬於東疆港區興建物流園。注入港豐的總投資額為人民幣75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300,000,000元將由合營夥伴注入為資本。本集團擁有港豐的51%權益，而楓樹則擁有餘下權益。

物流園的土地面積將約為643,000平方米，總樓面面積約為577,000平方米。物流園將分階段興建。第一期將興建總樓面面積約191,000平方米的倉庫，目標為於二零零七年年底至二零零八年第一季之間落成。成立港豐標誌著本集團進入新的里程碑，亦為其長遠發展的重要一步。

收購聯盟國際

本集團與天津港集團已訂立附有條件協議，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六日收購聯盟國際的40%股本權益。東方海外、APMT及PSA各自持有聯盟國際的20%權益。聯盟國際於二零零五年成立，現時的註冊及繳足資本及總投資額分別為160,000,000美元及400,000,000美元。本集團收購40%股本權益的代價為535,000,000港元，僅較聯盟國際的經審核資產淨值1,233,000,000港元(參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三十日的獨立估值報告釐定)溢價8.5%。收購聯盟國際須待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告完成。

聯盟國際於天津港北港池區擁有及經營集裝箱碼頭，該碼頭共有四個泊位，碼頭總長1,100米，集裝箱設計處理能力為1,700,000標箱。有關工程已經落成，而碼頭已於二零零七年年初投入營運。

本集團的長遠策略一直專注進一步發展集裝箱碼頭業務，及增加其於天津港的市場份額。於收購聯盟國際後，本集團處理集裝箱的能力立即增加1,700,000標箱。鑒於本集團的現有設施、成立歐亞國際及完成收購聯盟國際後，本集團的總處理能力將於二零一零年超過6,000,000標箱，較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的實際年吞吐量多140%。處理能力大增將強化規模經濟及提高邊際經營利潤，有助改善整體利潤率。

建造歐亞國際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與中遠碼頭及APMT訂立協議，在北港池區建造新集裝箱碼頭。歐亞國際碼頭將會有三個泊位，碼頭總長1,100米，設計能力為1,800,000標箱，預計於二零零八年年底或二零零九年年初完成。現時已取得政府的一切主要批准，而此項目的整體進度理想，符合原定計劃及時間表。

鑒於聯盟國際與歐亞國際的位置接近，管理層相信將能夠更好地利用兩個碼頭的長度，從而提高合併處理能力。

與合營夥伴的戰略性合作

本集團自去年五月上市以來，將擁有三間新合營公司，即港豐、歐亞國際及聯盟國際(包括國際知名公司如APMT、中遠碼頭、東方海外、PSA及楓樹)。管理層相信，廣泛的合夥關係在業務增長及管理專業知識方面，將對本集團的日後發展產生積極的協同效應。

提升現有碼頭

除建造新碼頭外，本集團亦致力於不斷提高現有碼頭的營運效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購買兩台新超級巴拿馬集裝箱起重機，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全面投入運作。我們預期於整個二零零九年集裝箱處理業務（不包括聯盟國際及歐亞國際）的吞吐量自然增長將最少保持在雙位數水平。

非集裝箱貨物業務方面，我們專注於持續改善產品結構，以提高每噸單價及擴大利潤率。鋼材分撥中心已於二零零六年年底開始營運，我們相信這將從總體上穩定地增加我們在天津港的鋼材業務市場份額。鑒於我們在進口糧食方面的競爭優勢，我們亦將繼續進行市場推廣及銷售活動以刺激吞吐量。

成本控制

我們致力於將成本及開支維持在合理水平及具競爭性的水平，特別是薪金及工資。我們將在人員變動方面採取謹慎態度，預期除新項目所需的人手增加外，我們預期短期內不會增聘人員。我們亦積極尋求調動若干有經驗的員工至新項目及未來投資項目的可能性。這將使本集團從兩方面獲益：(1)減少新聘人員數目，及(2)可加快新碼頭試行的流程。此外，我們正重新部署人力資源政策，增加外判人員比例以替代退休員工。

財務回顧

現金流量

期內因經營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港幣157,000,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2.9%，此增長乃因營業額及邊際經營利潤改善抵銷因給予少數被選客戶的信貸期延長而產生的營運資金增加淨額所致。

非經營性開支為港幣400,900,000元，主要部份為資本開支及貸款償還。約港幣192,800,000元乃用於支付現有碼頭的土地及泊位的收購價。約港幣82,100,000元乃用於償還短期銀行貸款，以更妥善使用庫存現金。

扣除包銷佣金及專業費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約為港幣1,160,000,000元。自首次公開發售至本期間結算日，約港幣845,300,000元已用於收購現有碼頭的土地及泊位。餘下港幣300,000,000元擬用於對歐亞國際的注資。

於期內，本集團的現金流出淨額約為港幣243,900,000元（二零零六年：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1,117,100,000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期末，本集團的庫存現金減至港幣692,000,000元，年初則為港幣926,400,000元。本集團期末的借貸總額(全部來自銀行)已減至港幣41,100,000元(年初：港幣119,500,000元)，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僅為1.3%。所有借款均為人民幣結算，並按固定息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此外，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相對於流動負債的比率)為3.74，年初則為1.92。於本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所有資產未用於任何抵押。本集團並無其他已承諾的借貸融資。

為管理日常流動資金，本集團透過從銀行獲得充足的非承諾短期融資，維持資金的靈活性。鑒於負債比率處於低位及已承諾的擴展計劃(如收購聯盟國際)，管理層正考慮增加銀行貸款相對股東資金的比例的可能性。此舉可減低本公司資金的加權平均成本，從而提高對股東的回報。

財務管理及政策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由本集團在香港總辦事處的財資部負責。本集團財資政策的主要目標之一是管理外匯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活動。

於本期間結算日，除了現金存款約港幣374,600,000元以港元結算外，本集團大部份的資產與負債均以人民幣結算。由於人民幣升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港幣18,000,000元的匯兌虧損(二零零六年中期：無)。匯兌虧損乃由於期內持有的港幣現金存款所產生。為減輕可能因人民幣升值引致的匯率風險，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期間提前撥出合共港幣845,300,000元，用以支付土地及泊位的款項。這一安排大大降低了人民幣升值帶來的潛在匯兌虧損。本集團計劃於未來數月使用餘下的港元現金結存(主要來自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以支付未來投資項目或資本開支。人民幣升值對港幣存款造成的一次性匯兌影響屬非經常性及非經營性質。於本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對匯率風險進行評估，且概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

資本架構

於回顧期間末，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為港幣3,172,100,000元，較上年年末增長港幣173,900,000元或5.8%。期內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二零零六年末期股息合共港幣41,100,000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為期內的最後交易日)的市值為港幣10,026,000,000元(已發行股本：1,787,100,000股，收市價：每股港幣5.61元)。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期內及報告日期後作出下列重大投資：

1. 收購聯盟國際

有關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前景」一節有關標題一段。

2. 成立物流合營公司

有關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前景」一節有關標題一段。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預測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不包括其聯營公司）的員工數目約為3,054人（二零零六年：3,195）。薪酬福利乃按工作性質、個人表現和市場趨勢予以評估。本集團除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管理層薪酬福利外，亦以現金花紅形式支付獎勵。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良好和有效的企業管治系統，為一套在營運過程、管理過程和決策過程中確保透明度和問責性的監察框架。此等措施乃為保障和提升股東的利益而設計。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規定。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全體董事均已遵守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中期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將於適當時候分派予本公司股東及在聯交所之網頁刊登。

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對努力不懈的員工貫徹始終的服務和股東對本集團不離不棄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于汝民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布發出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于汝民先生、聶建生先生、張金明先生、薛翎森先生及焦宏勛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廣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雄生先生、羅文鈺教授及鄭志鵬博士。